

关于郑商所 2511 常规期权合约最后交易日的通知

尊敬的交易者:

根据郑州商品交易所通知,2025年10月13日为CF2511C/P、FG2511C/P、MA2511C/P、OI2511C/P、PF2511C/P、PK2511C/P、PR2511C/P、RM2511C/P、SA2511C/P、SF2511C/P、SH2511C/P、SM2511C/P、SR2511C/P、TA2511C/P、UR2511C/P、ZC2511C/P期权合约的最后交易日和到期日。请各位交易者按照交易规则妥善处理好期权持仓,做好行权或履约准备。到期日,买方持仓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行权或放弃申请,交易所将在闭市后对满足结算资金及相关规则要求的所有实值期权持仓自动行权,其他期权持仓则予以放弃处理。敬请您密切关注账户资金与持仓情况,控制好您的账户风险。

特此通知, 敬请注意!

金信期货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0日